

##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H股股份注销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2020年12月23日召开了公司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、2020年第三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0年第三次H股类别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本公司H股的一般授权》。有关回购H股股份的进展情况请见公司于2021年2月2日、2021年3月2日及2021年4月2日披露的进展公告及日常同步披露的H股公告。

截至2021年5月6日，本公司累计回购了公司H股股份6,628,600股，约占2021年5月6日本公司已发行H股股份总数的2.07%，约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.71%，回购的最高价为31.90港元/股，最低价为28.35港元/股，已使用的资金总额为港币199,632,345.00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上述回购符合本公司H股回购的一般授权。

于2021年5月7日，上述已回购的H股股份6,628,600股已全部予以注销，本公司注册资本相应减少人民币6,628,600元。本公司将尽快办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。

特此公告。

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5月8日